七、前一學年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成效檢討

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辦法

103年10月3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09年7月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壹、 依據

- 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之規定
- 二、 107年9月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貳、 評鑑目的

為發展並改善學校課程,以確保課程與教學之成效與品質,進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參、 評鑑原則

- 一、 提供課程相關資訊,藉供判斷,以作為課程取捨修訂的參考,其目標在於改良而不 在於證明。
- 二、 兼重形成性評鑑和總結性評鑑,採用量的評鑑與質的評鑑。

肆、 評鑑方式

- 一、 評鑑對象
 - 1.課程設計:課程總體架構、領域/科目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 2.課程實施:課程實施準備、課程實施情形
 - 3.課程效果:領域/科目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課程總體架構
- 二、 評鑑人員:採分工合作,結合校內外人力。
 - A:全校(自評)
 - B: 學年教學研究會
 - C:領域教學研究會
 - D: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任務小組
 - E:課程發展委員會
 - F: 家長
 - G:專家學者
 - H:其他

三、評鑑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

四、 評鑑資料與方法

課程評鑑資料與方法本多元精神,蒐集課程實施、課程設計、課程效果階段各式資料,透過會議、備觀議課、訪談等多樣方法。

五、 評鑑方式說明表

| <u></u> | р г иши / | 万式說明 | 屏大附小課程評 | 鑑方式說 | 測表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參考資料 ¹ |
| 課程設計 | 課程 總體 架構 | 1.教 育效 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 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 學校之教育理想。 | EG ² | 7月課 審 ³ | ●課 程設 計評 鑑表 | ●課程計畫基本 資料之「學校課 程發展與規劃」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 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 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獲致高學習效益。 | EG | 7月課審 | 0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記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記錄 ●課發會'議紀錄 |
| | | 2.内 容結 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EG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 料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 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EG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料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之實施方式。 | EG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料 |
| | | 3.邏輯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 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 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 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 重要因素相連結。 | EG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料 |
| | | 4.發 展過 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 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 要證據性資料。 | EG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料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 會審議通過。 | EG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基本資料 |
| | 領域/ 科目 課程 | 5.素 養導 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 | BC | 5月 | ●教料書評選 | |

_

¹ 参考資料項目不受限於評鑑方式說明表所列。

² 專家學者評鑑時間不受限於評鑑方式說明表所列時間。

³課審:課發會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會議(7月固定召開一次)

⁴課發會:課程發展委員會

| | | | | 鑑方式說 | 训表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参考資料 ¹ |
| | | | 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 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 素養之達成。 | EG | 7 月課 審 | 表 ① | 課程計畫 |
| |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 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 | ВС | 7月課 審 | 6 | 教科書評選評鑑 表 |
| | | | 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提供學生練習、體驗、 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 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 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 化及適性化特徵。 | EG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6.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 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 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 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 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 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 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 教學重點、教學進度、 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 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 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 要。 | E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 | ВС | 5月 | 0 | |
| | | | 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 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Е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7.邏輯關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Е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 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 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 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 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 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 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 列明。 | Е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8.發 展過 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 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 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 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 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 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 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 參考文獻等。 | Е | 7月課審 | 0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共備會議資料 |

| | | | 屏大附小課程訊 | 鑑方式 |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參考資料 ¹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 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 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 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 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 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通過。 | Е | 7月課審 | 0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共備會議資料 |
| | 彈性 學習 課程 | 9.學 習效 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 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 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 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 | H⁵ | 7 月課 審前 | ②課程計畫審查表 | 課程計畫 |
| | | | 發展具重要性。 | Е | 7月課 | 0 | 課程計畫 |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 | Н | 7月課 審前 | 2 | 課程計畫 |
| | | | 提供學生練習、體驗、 思考、探究、發表和整 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 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 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Е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10.内 容結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 | Н | 7月課 審前 | 2 | 課程計畫 |
| | | 構 | 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 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 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擬融 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 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 源和評量方式。 | Е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 | Н | 7月課 審前 | 9 | 課程計畫 |
| | | | 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E | 7月課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 | Н | 7月課 審前 | 2 | 課程計畫 |
| | | | 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 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Е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11.邏 輯關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 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 | Н | 7 月課 審前 | 2 | 課程計畫 |
| | | 連 | 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 色。 | Е | 7月課 | 0 | 課程計畫 |

-

⁵依本校課程分工之業務單位進行評鑑

| | | | 屏大附小課程評 | 鑑方式訴 | 깱表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參考資料 ¹ |
| | | | | | 審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 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 | Н | 7月課 審前 | 2 | 課程計畫 |
| | | | 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 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 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 | Е | 7月課 審 | 0 | 課程計畫 |
| | | | 性。 | | > - | | |
| | | 12.發展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 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 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 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 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 獻、學校課程願景、可 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 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 設計參考文獻等。 | E | 7月課審 | •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共備會議資料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 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 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 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 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 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 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Е | 7月課審 | 0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共備會議資料 |
| 課程實施 | 各課 程實 施準 備 | 13.師 資專 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 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 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 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 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 已妥適安排。 | Н | 9月2月 | 3課程實施準確準確表 | |
| |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 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 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 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 內容有充分理解。 | Н | 9月2月 | © | 週三研習時程表表個人研習紀錄表 |
| |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 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 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 業研討、共同備課、觀 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 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 畫及教材內容。 | Н | 9月2月 | 8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會議紀錄 |
| | | 14.家 長溝 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Н | 9月 2月 | ③ | 課程計畫掛網網頁畫面 |
| | | 15.教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 | Н | 9月 | 6 | |

| | | | | 鑑方式訴 | 测表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參考資料 ¹ |
| | | 材資源 |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 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 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 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 定審查。 | | 2月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Н | 9月 2月 | 6 | |
| | | 16.學習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 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 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 學習護照等。 | Н | 9月2月 | 8 | 各處室活動辦法 |
| | 各課實施形 | 17.教 學實 施 |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 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 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 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 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 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AG | 6月 | ●課實與果鑑表 | 屏大附小公開 授課時程表備觀議課紀錄 表 |
| | |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AG | 6月 | 4 | 備觀議課紀錄表 |
| | | 18.評量回饋 |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 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 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 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 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 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 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 調整。 | AG | 6月 | 4 | 定期評量回饋表 |
| | |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AG | 6月 | 4 | ●學年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領域教學研究 會議紀錄 ●社群/任務小組 會議紀錄 |
| 課程 效果 | 領域/科目課程 | 19.素 養達 成 |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 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 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 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 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 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 | AG F | 6月 ★ ⁶ | ●●家長課程評鑑表 | |
| <u> </u> | <u> </u> | | 17.6 口 %:%//17 口 14/3/1/3/1/3/ | 110 | 1011 | _ | |

-

⁶ 家長評鑑時間不定,以「★」註記。

| | | | | 鑑方式說 | 測表 | | |
|----|----------------|-----------------|--|---------|-----------|----|-------------------|
| 層面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目標 | 人員 | 時間 | 工具 | 參考資料 ¹ |
| | | | 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 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 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 值。 | F | * | 6 | |
| | | 20.持 續進 展 |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 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 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 之現象。 | AG F | 6月 ★ | 6 | |
| | 彈性 學習 | 21.目標達 |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 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 | AG | 8月發表 | 4 | |
| | 課程 | 成 | 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 目標。 | F | * | 6 | |
| | | |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 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 | AG | 8月發 表 | 4 | |
| | | | 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 值。 | F | * | 6 | |
| | | 22.持續進 |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AG | 8月發表 | 4 | |
| | 7m 4m | 展 20 #// | | F | ★ | 6 | |
| | 課程 總體 架構 | 23.教 育成 效 |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AG | 8月發表 | 4 | |

伍、 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運用情形如下。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分別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 推動小組以及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二、 改善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提行政會議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三、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研習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 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四、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 之參考,及供研究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五、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輔導室及相關教師規 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六、激勵教師創新課程及教學: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七、 建議於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局或相關單位 提供建議。

陸、評鑑檢討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報告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必要時,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

柒、 評鑑費用由學校支應

捌、課程評鑑相關事宜由教務處執行

玖、 計畫實施

本辦法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然。

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彙整說明

一、課程評鑑工具與評鑑者

- (一)課程設計一:學者專家及課發會委員評鑑
- (二)課程設計二:各類課程主責業務單位評鑑
- (三)課程實施準備:校長及課發會委員評鑑
- (四)課程實施與效果:家長評鑑
- (五)課程實施與效果:本校教師評鑑

二、評鑑結果彙整說明

- (一)課程設計:配合12年國教前導學校與人權教育計畫,於總體課程計畫中, 列入實施領域、議題及校訂課程之時間及主題。
- (二)課程實施準備:各課程教學師資、教材場地與教學設備及多元教學活動 規劃均充分準備,運用班親會或校網公告讓家長瞭解學校課程規劃,各 處室針對校訂課程,辦理學習效果評量、闖關評量、體育類競賽、學習 成果展等多元評量。
- (三)課程實施與效果:各學年均依據課表與課程計畫落實執行教學,各評鑑項目結果集中於「優」或「良」。
- (四)教師意見回饋:天文及自由研究課程具縱向連貫;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 均能透過跨域合作與教師共備分享教學資源。
- (五)家長意見回饋:成果展主題具文化特色,感謝學校教師規劃多元學習課程,辦理學習成果展,讓家長從孩子的作品看見豐富的想像力與多元的學習成果,很感動。
- (六)可精進項目:針對因疫情實施遠距教學期間,蒐集更多教學與評量的資料,以作為日後線上教學授課之改進應用。

三、對 111 學年課程運作建議

(一)依評鑑回饋建議精進

- 1.課程發展小組運作方式與功能:持續落實教學研究會、社群會議與課程發 展委員會定期會議。
- 2.彈性學習課程的縱向連貫與線上教學實施成效:由各學年教學研究會持續 根據實施情形追蹤、評估,並進行滾動式修正。

(二)111學年課程評鑑

依據109年7月1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辦法,依據修正後辦法與工具,持續實施111學年課程評鑑。

評鑑工具:課程設計一學者專家及課發會委員評鑑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評鑑人員:專家學者及課發會委員

評鑑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15 | 4 | | |
| 架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17 | 1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符合課綱規定。 | 17 | 1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程設計。 | 15 | 3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17 | 1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 17 | 1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17 | 1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17 | 1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 16 | 2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15 | 3 | | |
| | 6. 內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16 | 2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課程組織原則。 | | 14 | 4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나 6월 국· M 나 #나 6월 마는 BB (라그) A· 마는 | 17 | 1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13 | 5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16 | 2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17 | 1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15 | 3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16 | 2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14 | 4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16 | 2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則。 | 14 | 4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各年級自由研究、天文課程 | 15 | 3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能有縱的連貫。 | 16 | 2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参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16 | 2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15 | 3 | | |

專家學者, 評鑑人員: 建立 业

評鑑日期:110年7月13日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2架 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符合課網規定。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程設計。 | V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色相結合。 | V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u> </u>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內容 結構 |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 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 7. 邏輯 關連 | 課程組織原則。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u>\</u>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納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網、學校課程關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Ż | 7 | | | |

| 重 | 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9. 學 效 |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 | | |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10. | 容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 | |
| | 11. 邏輯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則。 | / | | | |
| 邏 | 輯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 d 6 2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V | | | |
| 12. 發過 | 展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 ************************************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

P.S. 取用设、废赌升级、数学改考像以学校可就像上数学与评党部份董县更多的資料、以为可能像上数源了议道的用。

附表一: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一: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一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美 道 (3)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 Q | | 357 80350-00 | | | | |
|----------------|--|--|--|---|---|---|----|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 | 票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網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問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效益。 | |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 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責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語 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 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 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 必要附件。 | ₹、各年級 課程節數分 實施規劃、 業前課程 引以及各種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程設計。 | | 0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是 式。 | ②之實施方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的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 結。 | 養展及所在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V | | | |
|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約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型學校課程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各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 >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 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 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 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 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及評量方式具邏輯關連。 | ✓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工 |
|-------|-----------------|--|---|--------------|---|---|----|
| 潭性 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 | | | |
| 官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V | Ò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V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checkmark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則。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J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遊楼 方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 | | | |
| 性架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1 | | / |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1 | 程設計。 | √ | | | |
| n n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 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 ✓ |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内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課程組織原則。 | | V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 C.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1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日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節數規範。 | ~ | | | | |
| | | | 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網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及學習節數規範。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網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1 000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V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70 多元 37

評鑑年级: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V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符合課綱規定。 ◆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 | V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程設計。 | ν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色相結合。 | V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 V | | | |
| 1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V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V | | | |
| 邏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1. 623 -C. MI. #1. 623 H-+ DD CH1 \ A- H- | V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V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網、學校課程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V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V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 V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V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1 | 則。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0 | 1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 | V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V | | | |

附表一: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一: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一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声 字 評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至経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34 Jun 198 |
| 住架 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 V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V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 V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及展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大大大学 大学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 ✓ | | | |
| | 6. 内容 結構 |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日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及評量方式具邏輯關連。 |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V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網、學校課程關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V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V | | | |

| 封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單生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J | | | |
| ョ 果 浧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V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 | | | |
| | 11.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V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則。 | V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2 2 BE RESEARCH FOR III |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 V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J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丘 雪琪

評鑑在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针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恩 豊 果 呈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 V | | |
| 王 程 冓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 V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 V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 | V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 V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 | ~ | | |
| 星 |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 \/ | | |
| 6. 内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u>\</u> | | |
| | 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課程組織原則。 | | | \ <u></u>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V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V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同試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V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V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 V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順序性、繼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 ~ | | |
| | |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2.14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V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V | | |

附表一: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一: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一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義務文章

評鑑年級:

(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 | 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程之學習簡 教學研究 過。 | 目及彈性學習課 節數規劃,經學年 及課發會審議通 | V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台灣大 | 设设度量 |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約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式。 | 程設計• | 特別規定 | V | | | |
| | |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油能與學校發展特 。 | V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見畫設計邀請專家 建議,並經課發會 。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 各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 | V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内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 ~ | 7 | |
| | 内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15 10 / 11 10 | | V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V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V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i vod \$ 23/96 | V | | | |

| 対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章 9. 生 學習 愛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 V | <u> </u> | |
| 果呈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 4 80 M . | | V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 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 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 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 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 V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V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 V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ペート・ 名 年 3 以 が | | V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草曾(耐、天文) | | V | | 2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V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V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株 → ₩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在架 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1 | | / | | | |
| | 2. 內容 結構 | 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 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 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 ◆ 各年級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F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程設計。 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 V |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V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V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1 | | 0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容 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 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 7. 邏輯 關連 | 課程組織原則。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E | V | | | |
| | 發展 過程 - : 8.2 #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則。 | V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 | V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V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新紫葉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u>E</u>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计良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La Carte Control | |
| 至 毕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型響等議 と |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程設計。 | \(\sigma\)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V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7. 邏輯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 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 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 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 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及評量方式具邏輯關連。 | \(\sqrt{1} \)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事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V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則。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V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 V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V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本育的政

評鑑在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怪架 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1 | | V |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i>✓</i>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1 | 程設計。 | \ \(\sigma \)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V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i>✓</i>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 ~ | | | |
| 1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内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 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J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J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J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J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Ž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1 | | | |
| 課程 | 1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J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内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J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符件級彈性學首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V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則。 | V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J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 | V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square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4 | | J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總體課程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 住架構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 |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程設計。 | \/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V | r | 5 | |

| 對 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 V | | | |
| 果呈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V | / | | |
| | 6. 内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 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i>\</i>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1 | V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V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u> </u>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V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則。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4 | | V | | | |

評鑑人員:沈 有 すう

評鑑年級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據/左律規定教育報題進刊課 程設計。 | /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2127m 4m 7 + 1 VP 44 2 EX2 17 22 17 14 |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 V | | | |
| |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 | | | |
| 6. 内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u> </u>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課程組織原則。 | | V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11 CX3 -F MI |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u> </u> | | |
| 8. 發展 過程 |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74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V | ĺ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 | | |
| | 合課綱規定之 主題/專題/議 藝課程、特殊 課程)及學習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 •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V | , | | |
| | |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1 | X1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V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74 | | V | , | | |

評鑑人員: 張皓草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į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V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程設計。 | ν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色相結合。 | V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V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1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中容問題習書程)。 | ν | | | |
| 日 課 程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 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V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V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3 | V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關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V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或 点, | V | | | |

| 计良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半生是羽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果呈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V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V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V | | | |
| | |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V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V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V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Y | e e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多是的流光

評鑑在級:

一年級、二年級 <u>三年級</u>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認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的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逐過。 | E ./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V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認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認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記述 | 果則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程設計。 | | ٧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 |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育 審議通過。 | |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 V |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 6. 内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 內容 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 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 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 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訊 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擴 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報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u> </u> |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 \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 | | |
| | 8.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網、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北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 |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 内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各中級弹性学育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則。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I |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評鑑人員:楊雅惠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對 修 重點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文字描述 優 良 可 象 正 總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 1.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 體 教育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 效益 課 禍。 程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架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構 致高學習效益。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 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內容 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 結構 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 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 符合課綱規定。 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 必要附件。 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程設計。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V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 式。 3.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邏輯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色相結合。 V 關連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4.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發展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審議涌過。 過程

評鑑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 | 5. 素養 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 | |
| 程 | |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 | | | |
| | 6. 内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V | | | | |
| | |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 | | V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V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V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課程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V | | | |
| |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 V | | | |
| | | 貝①。 | V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V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V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V |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報 绮 传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 V |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程設計。 | V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色相結合。 | V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完整的之學習重點(含學習 內容與學習表現)。 ●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 教學設計,具情境脈絡化,有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V | V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frac{1}{\sqrt{1}}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 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 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 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 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及評量方式具邏輯關連。 | J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事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 / | | |
| 課程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1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 V | , | |
| |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約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符 性 技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J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1 | 則。 | 1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V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選 輯合理性。 | I | |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u> </u>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1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 | V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人) 社 さ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V | | | |
| 2. 內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V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据/法律规定教育議題進1] 訴程設計。 | V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V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 | V | | | |
| 4. 發展 過程 |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 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V | | |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人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 V |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V | | | |
|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新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V | | |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V | | |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V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V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世間討論,並經課發愈審議 | V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彈性學習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 |
| 課程 | M.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V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 V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 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 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 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V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i | 則。 | / |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V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I | | V | | | |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1 中本 | 参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V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法定程序通過。 | | | V | | | |

評鑑日期:110年7月15日

評鑑人員: 沒流華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1. 教育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 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經學年教學研究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 V |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 致高學習效益。 | | V | | | |
| 2. 内容 結構 |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課程計畫內容包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部定及校訂課程均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進行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 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程設計。 | V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3. 邏輯 關連 |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 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 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 結。 | 學校課程願景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特色相結合。 | | | | |
| 4. 發展 過程 | | 總體課程規畫設計邀請專家 提供諮詢建議,並經課發會 審議通過。 | | | | |
| 3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 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V | | | |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領域/ 科目 |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 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 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 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 達成。 | 點之規畫具備相應學習階段 | \(| | | |
| 課程 | | 5.2 領域/科目内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 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 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 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 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適當練習、思考和探究機會。 | | | 1 | |
| Ť | 6. 内容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人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相應 融入之議題等項目。 | \ | | | |
| ja ja | - F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 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 課程組織原則。 | | ✓ | | - | ų. |
| | 7. 邏輯 關連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 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 | | / | | · · |
| | |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 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 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 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 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 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 劃與設計。 ●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 \/ \/ | (| | |
| | - 1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E F |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 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 |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活動 設計,具情境脈絡化,切合學 生生活經驗,提供適當練習、 思考、探究和發表機會。 | V | | n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 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 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 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
| 10. 内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人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內容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年 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 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內容 摘要、教學進度、學習重點學 習資源、評量方式及統整課 程等項目。 | | |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類別及學習 節數規範。 校訂閱讀、天文、自由研究等 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組織的 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 性和統整性原則。 | | 則。 | | 2 | | - |
| 11. 邏輯 關連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 之主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 發展特色。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 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 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 輯合理性。 | | | · / | | | 7.2 |
| 12. 發展 過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 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 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 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 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 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 等。 | • | 參考學校課程願景、學生先 備經驗、學習成就與發展狀態,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課程規畫設計經由年級會議 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 通過。 | | , | | |
| 4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 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 | | | \ | | | |

評鑑工具:課程設計二 各類課程主責業務單位評鑑

附表二: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二: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二 評鑑人員: 花井 大

| 評鑑 | 人員: | 多多人 | | | | | 言 | P鑑日 | | 110年7月8日 |
|--------------|------------|----------------|-----------------|----------|----------|----------|----------|----------|----------|--------------------------|
| 項 | 頁目 | 主題 | 處室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 備註 (若有修正意見, 亦可附於後) |
| | | 環境教育 | 學務處 | | | | | | | |
| | | 交通安全 | 學務處 | | | 2 | | | | |
| | | 家庭教育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 \:\+\/r | #+FI 🗁 | 性別平等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教育 | 非規定 奇議題 | 家庭暴力防治 | 教務處 | ✓ | ✓ | 1 | ✓ | ✓ | ✓ | |
| 見 | 重施 | 性侵害犯罪防治 | 教務處 | ~ | 1 | ✓ | ✓ | ✓ | ✓ | |
| | | 職業試探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 | 失智症議題 | 教務處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 ✓ | ✓ | |
| | | 作文教學 | 教務處 | | | 1 | 1 | ✓ | ✓ | |
| 部分 | 定課程 | 各領域 | 教務處 | 1 | 1 | ✓ | ✓ | ✓ | ✓ | |
| | | 外國語探索 | 教務處 | 1 | ✓ | | | | | |
| | | 閱讀教育 | 閱推組 | 1 | ✓ | ✓ | ✓ | √ | ✓ | |
| | A 統整 | 運算思維 | 資訊組 | | | ✓ | ✓ | ✓ | ✓ | |
| 校 | 探究 | 天文教育 | 研究處 | | | | | | | |
| 校訂課 | | 自由研究 | 研究處 | | | | | | | |
| 程 |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 В | 社團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С | 特殊需求 (含資源班) | 輔導室 | | | | | | | |
| | D 其他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1 | ✓ | |
| <u> </u> | | 12年國教前導 | 教務處 | 1 | ✓ | ✓ | 1 | ✓ | ✓ | |
| <u> </u> | 十畫 | 人權教育 | 研究處 | | | | | | | |
| 次 | 沿江 | 國語 | 輔導室 | | | | | | | |
| 貝 | 源班 | 數學 | 輔導室 | | | | | | | |
| | 名 | S式表件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
| - 宝木: | ======= | 是假備課口課發會前 | # # + + + A > F | 1 4 | 4 E83 F | 一/12= | =-1-4- | BB [| _ 7 | 田宮田双合仕士図 |

本審查表請於暑假備課日課發會前先完成檢視,告知學年代表或相關人員。課審課發會結束將 「紙本」交給教務主任。謝謝!

附表二: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二

評鑑人員: 乞丐棋 評鑑日期:110年7月8日

| 評鑑 | 人員: | 卫当县 | | | | | 影 | | | 110年7月8日 |
|----------|--|----------------|---------------------------------------|---------|----------|--------|----------|------|-------|-----------------------|
| 項 | 頁目 | 主題 | 處室 | 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 備註 (若有修正意見, 亦可附於後) |
| | | 環境教育 | 學務處 | | | | | | | |
| | | 交通安全 | 學務處 | | | | | | | |
| | | 家庭教育 | 教務處 | | | | | | | |
| \$± % | ##I | 性別平等 | 教務處 | | | | | | | |
| 教育 | 非規定 可議題 要施 | 家庭暴力防治 | 教務處 | | | | | | | |
| | | 性侵害犯罪防治 | 教務處 | | | | | | | |
| | | 職業試探 | 教務處 | | | | | | | |
| | | 失智症議題 | 教務處 | | | | | | | |
| | | 作文教學 | 教務處 | | | | 10 | | | |
| 部分 | ご課程 | 各領域 | 教務處 | | | | | | | |
| | | 外國語探索 | 教務處 | | | | | | | |
| | | 閱讀教育 | 閱推組 | | | | | | | |
| | A 統整 | 運算思維 | 資訊組 | | | | | | | |
| 校 | 探究 | 天文教育 | 研究處 | | | | | | | |
| 校訂課 | | 自由研究 | 研究處 | | | | | | | |
| 程 |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 | |
| | В | 社團 | 教務處 | | | | | | | |
| | С | 特殊需求 (含資源班) | 輔導室 | V | \vee | V | V | V | V | |
| | D 其他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 | |
| <u> </u> | 上書 | 12年國教前導 | 教務處 | | | | | | | |
| <u> </u> | 十畫 | 人權教育 | 研究處 | | | | | | | |
| | 源班 | 國語 | 輔導室 | V | V | V | V | V | V | |
| | //尔-//工 | 數學 | 輔導室 | V | V | V | V | V | V | |
| | 2 | 子式表件 | 教務處 | | | | | | | |
| 七宋大: | == == == == == == == == == == == == == | 是假備課口課發命前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4-/ | rn EX3 / | T /1>= | = -1: +0 | 1 自自 | 旦 _ 2 | 田京田及会社古図 |

本審查表請於暑假備課日課發會前先完成檢視,告知學年代表或相關人員。課審課發會結束將「紙本」交給教務主任。謝謝!

附表二: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二

評鑑日期:110年7月 日 兀 \mathcal{F}_{1} 備註 年 年 年 項目 年 年 年 主題 處室 (若有修正意見,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亦可附於後) V 環境教育 學務處 V 家庭教育 教務處 法律規定 性別平等 教務處 教育議題 實施 家庭暴力防治 教務處 性侵害犯罪防 教務處 治 作文教學 教務處 部定課程 各領域 教務處 外國語探索 教務處 閱讀教育 閱推組 運算思維 資訊組 a 統整 探究 天文教育 研究處 校 訂 自由研究 研究處 課 程 其他 教務處 b 社團 教務處 特殊需求 С 輔導室 (含資源班) d 其他 其他 教務處 12年國教前導 教務處 計畫 人權教育 研究處 國語 輔導室 資源班 數學 輔導室 各式表件 教務處

本審查表請於暑假備課日課發會前先完成檢視,告知學年代表或相關人員。課審課發會結束將「紙本」交給教務主任。謝謝!

附表二: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二

評鑑人員: 多正 仁 評鑑日期:110年7月11日

| 評鑑 | 人員: | 学上一 | y " 2 | | 25 | | <u></u> | | | 110年7月//日 |
|--------------------|-------------------|----------------|-------|-----|---------|----------|---------|----------|----------|--------------------------|
| 邛 | 頁目 | 主題 | 處室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 備註 (若有修正意見, 亦可附於後) |
| 21 | | 環境教育 | 學務處 | × | | | | | | |
| | | 交通安全 | 學務處 | | | | | | | |
| | | 家庭教育 | 教務處 | | | | 4 A | | | |
| 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 實施 | | 性別平等 | 教務處 | | | | | | 2/ | |
| | | 家庭暴力防治 | 教務處 | | | | | j. | | v |
| | | 性侵害犯罪防治 | 教務處 | | | | | | | * * - |
| | *1 | 職業試探 | 教務處 | | | | | | | * |
| | 失智症議題 | 教務處 | | | 10 | | .72 | | | |
| | | 作文教學 | 教務處 | | | r. | | | | |
| 部分 | 官課程 | 各領域 | 教務處 | | | | 100 | | | |
| | | 外國語探索 | 教務處 | | | | | | | |
| | | 閱讀教育 | 閱推組 | | 3 | | | | | |
| | A | 運算思維 | 資訊組 | | | | | | | |
| 校 | 統整 探究 | 天文教育 | 研究處 | / | V | V | V | V | / | |
| 校訂課 | 17 | 自由研究 | 研究處 | V | / | V | V | V | V | |
| 程 |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 | |
| | В | 社團 | 教務處 | | | , | | | | |
| | С | 特殊需求 (含資源班) | 輔導室 | | | | | | | 2 N |
| | D 其他 | 其他 | 教務處 | | | | | | | |
| | | 12年國教前導 | 教務處 | | | Ì | | | 1 | |
| 計畫 | | 人權教育 | 研究處 | | 37 G | | | | | |
| -/- | المنابعة المنابعة | 國語 | 輔導室 | | ∞. | | | lui u | 9 | |
| 負 | 源班 | 數學 | 輔導室 | | 6 | | | | | |
| | | | 教務處 | | | | | | | el ' |

本審查表請於暑假備課日課發會前先完成檢視,告知學年代表或相關人員。課審課發會結束將「紙本」交給教務主任。謝謝!

附表二: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設計二

評鑑人員: 評鑑日期:110年7月 日 Ŧī. 年 年 項目 主題 年 年 年 年 處室 (若有修正意見, 級 級 級 級 級 級 亦可附於後) 環境教育 學務處 學務處 交通安全 家庭教育 教務處 性別平等 教務處 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 家庭暴力防治 教務處 實施 性侵害犯罪防治 教務處 職業試探 教務處 失智症議題 教務處 作文教學 教務處 部定課程 各領域 教務處 外國語探索 教務處 閱讀教育 閱推組 Α 運算思維 資訊組 統整 天文教育 探究 研究處 校 訂 自由研究 研究處 課 程 其他 教務處 B 社團 教務處 特殊需求 C 輔導室 (含資源班) D 其他 教務處 其他 12年國教前導 教務處 計畫 人權教育 研究處 V V V 國語 輔導室 資源班 數學 輔導室 各式表件 教務處

本審查表請於暑假備課日課發會前先完成檢視,告知學年代表或相關人員。課審課發會結束將「紙本」交給教務主任。謝謝! 教師兼黃碧智

評鑑工具:課程實施準備 校長及課發會委員評鑑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校長及課發會委員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授課專長。 | 17 | 5 | | |
| 更施準備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 | | 4 | | |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20 | 3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 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7 15(2) 122 123 1 1 7 7 1 | | 1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 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 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 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書評選會議選定。 | 21 | 2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 20 | 3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 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 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 習護照等。 | 習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 | | 5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美工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家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專長。 •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 | |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至 | \vee |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V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子次的压时量的 110 1 671 25 日 | \vee |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V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機關備查。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V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万 元 7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專長。 | V | <i>(</i>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完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 相關議題討論。 | V | / | | |
| 備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一 手以 於任山 <u></u>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 | 評選會議選定。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V | | | |
| | | 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V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上生動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 | 課專長。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 教學設計研習。 | | V | | |
| 施準備 | | 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 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 充分理解。 | 完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 | V | | |
| 1714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 V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子人的注册量次 110 十 0 7 1 25 日 | | V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 | V | | |
| | |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機關備查。 機關備查。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V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V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大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施準備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 課專長。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 上學期週三進修排定 2 次教學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 家長 溝通 |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 CENTED 10/125 D | \checkmark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sqrt{}$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機關備查。 •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1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沈 哲 好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内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事長。 | V |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 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 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 充分理解。 | 完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 相關議題討論。 | | V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一 子区际任时 三 次 110 一 6 / 7 25 日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 | 評選會議選定。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checkmark | | | |
| | | 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V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61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内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 | 課專長。 •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 | V | | | |
| 實施準備 | | 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 | 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 | J | | | |
| I用 I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V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子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V | | | |
| | | 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V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張皓克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内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内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参加主管 | 課專長。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 教學設計研習。 | V | | | |
| 施準備 | | 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 相關議題討論。 •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 V | | | |
| 1/13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V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予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V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機關備查。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V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V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林专州

評鑑在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事長。 | ✓ |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内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完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 相關議題討論。 | V |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 ✓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機關備查。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1/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多表為於此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專長。 | | / | | |
| 實施準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 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 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 充分理解。 | 上學期週三進修排定 2 次教學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 | /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于人际任日 量が 110 1 0 / 1 25 日 | /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 | 評選會議選定。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 | | | |
| | | 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 发芝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回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内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專長。 •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 | V |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上學期週三進修排定 2 次教學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 V |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予区が注印量が 110 0 / 1 25 口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 ✓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 V | 8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評鑑人員: 賴 續 為

評鑑年級: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實施準備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課專長。 全校教師均參與總綱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 上學期週三進修排定 2 次教學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V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手内が圧山重が110~0/120 口 | / |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 V | | |

評鑑日期:110年8月31日

一年級、土年級、三年級、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評鑑人員: 楊雅惠

評鑑年級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 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課專長。 | v | | | |
| 實施準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上學期週三進修排定 2 次教學研究會,全校教師進行教學設計及相關議題討論。 全校教師參與公開授課計畫,並 | V | | | |
| 備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於校網公告實施時程。 | V | | | |
| | 14. 家長 溝通 |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 學生與家長說明。 | 于 大路 注 | V | | | |
| | 15. 教材 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 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 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評選會議選定。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通過 110年7月課發會審查,並獲主管 | ✓ | |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機關備查。 各領域/科目均規劃專用教學場地,相關教學設備定期維護更新。 | / | | | |
| | 16. 學習 促進 |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 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 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 等。 | 效果評量、注音符號闖關、語文競 | V | | | |

評鑑工具:課程實施與效果 家長評鑑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0日

填表人: 水产, 红.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5動中心一樓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加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數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 | | | 7年級 30人 | 支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 | | | | |
| |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 | | | |
| ACCOUNT OF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 | | | |
| 問題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主题贝及此特色作品能镀 孩童充分發揮.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 □日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填表人 | : | | | |
|-----|---|--|--|--|
| | | | | |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共 680 人 | | | | | |
| | が発15日 63分田 | 評鑑人員填寫 | | a and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V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V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V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V | | | |
|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V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V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很棒!

有主题的展覧.有意義》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五:_{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日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填表人:

王颐安

| | | | • | | | | |
|----------------------------|---|------|--------|----------|---|--------|----|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0 | | | | | |
| MANUFACTURE AND ADDRESS OF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數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 | | | | 7年級30人 | 支 |
| | ~~ WIL-~ I ON 1/10 II | | 評鑑人員填寫 | | 1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 V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 V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 V | | | |
|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 V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V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新新老師們的用心,看里空里的你品切思认,

附表五: 國立屏東大學 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0日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填表人:一是 本子子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i>i</i>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ATTENDED TO THE PARTY. | 加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大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大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大年級 |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V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V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V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V | | | |
| COVIDER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V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海排的多样。然所的用的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五:_{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 日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填表人: アキエララム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 <u>全</u> | | | -至 <i>†</i> 共 68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J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V | | | |
| O BRIDGE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ン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V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学校很用(5)提供本次学唱或年度. 尤其是机器人社图, 是难出不同年級的副作, 犯棒!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五:_{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日

| | | 0 1 | , , | | | |
|-----------------|--|--------|-------------|-------------|---|----|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動中心一樓 | | | | |
| 時間 | 間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22.11 | | |
| Compact through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 <u>全</u> | | | -至ナ 共 68 | | |
| | 수파 /장 -구품 디 (현· 사)메디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V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V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 | | | |
| 927 324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V | | | |
| 問題與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岩岩場の名で可能大型移動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10日

填表人: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 | | 1 | | | |
|-----|--|--------|-----------|---|---|----|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舌動中心一樓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共 680 人 | | | | ż | |
| | ~~ ATL~~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J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J | | | |
| 100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里。 | | | | | |
| 問題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u></u>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 J-27 | 00 | 在果很棒 |
|------|----|------|
|------|----|------|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11日 填表人: 京天乐和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异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TOTAL STREET, SALES | 四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大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大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大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共他: | | | | | Ž. |
| | アニングアース ロー・マン・フロロ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V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V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V | | | |
| 成果 與 效益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V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1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
|-------------------|
| |
| |
| |
| |
| |
| |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附表五:_{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0日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 | | 16 | | | | | |
|-------------------|--|------------------|----|---|---|----|--|--|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 Establishment III |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 <u>全</u> | 一至六年級 共 680 人 | | | | | | |
| | 2000年1月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 評鑑人員填寫 |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文字描述 | | | | | 可 | 加油 | | |
| 目標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V | | | | | |
|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V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V | , | | | | |
| The second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V | | | | | |
| 問題 與 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V | |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 | • | 心得 | • | 感想或建議 |
|----------|---|----|---|-------|
|----------|---|----|---|-------|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10日

填表人:本公本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 名稱 |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 | | | | | | | | |
|---------------|--|------|--------------|---|------------------|----|--|--|--|--|
| 地點 | 活動中心一樓 | | | | | | | | | |
| 時間 |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 | | | | | | | | |
| | 一年級 (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 | | | 一至六年級 共 680 人 | | | | | |
| 沙罗 | | | | | | | | | | |
| | 評鑑項目與說明 (承辦單位敘寫)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加油 | | | | |
| |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 | \checkmark | | | | | | | |
| 目標 |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 | \checkmark | | | | | | | |
| |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 | / | | | | | | | |
| 内容 |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 | \checkmark | | | | | | | |
| 成果 與 效益 | 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果。 | | ✓ | | | | | | | |
| 問題 與檢討 | 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 | \ | | | | | | | |

|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 | 、心侍、 | 啟思以建議 |
|----------|------|-------|
| | | |

附表五: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 評鑑日期:110年12月 H 填表人: 承辦單位:教務處、研究處 名稱 屏大附小 110 年學習成果展 地點活動中心一樓 時間 110年12月8日~12月11日 参加 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一至六年級 人數 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全校、其他: 共680人 評鑑人員填寫 評鑑項目與說明 加 (承辦單位敘寫) 文字描述 可 優 良 油 1、提供學生作品、學習成果等 展出 目標 2、學生相互觀摩學習 3、家長了解孩子學習表現 各年級學生學習成果展,含語 内容 文、統整課程、藝文作品等。 成果學生透過語文、統整課程、藝 與 文作品等,展現多元學習成 效益果。 問題 與學習成果展辦理時間與型態 檢討 家長任何其他發現、心得、感想或建議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親師生觀展



學習成果展——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二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二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三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四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四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五、六年級作品



學習成果展-六年級作品

評鑑工具:課程實施與效果 本校教師評鑑

附表四:國立屏東大學 110學年度課程評鑑表:課程實施與效果(評鑑統計)

評鑑日期:111年6月15日

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

(一)課程實施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各課程 | 17. 教學 實施 | | 各年級教師均依據課程計畫教學,並參考學生特質使用多元策略實施教學,以達成課程目標。 | 25 | 3 | | |
| 實施 | | 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 課程目標。 | 因停課略有調整,但大致都可順 | | | | |
| 情形 |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 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 | | 24 | 4 | | |
| 110 | | | 國語教學運用閱讀理解策略,幫助學生更快掌握分析文本。 | | | | |
| | 18. 評量 |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 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 | | 22 | 6 | | |
| | 回饋 | 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 | 定期評量後,教師均針對學生評量結果進行教學省思,並提出概 | | | | |
| | |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 教學調整。 | | | | | |
| | | | 級實施之閱讀理解策略優缺點進 | 24 | 4 | | |
| | | 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 | 行討論,並提出教學建議。 | | | | |
| | | 計畫及其實施。 | | | | | |

(二)課程效果

| 對象 | 重點 | 校本課程評鑑指標 | 文字描述 | 優 | 良 | 可 | 修正 |
|----------|-----------------|--|--|----|----|---|----|
| 翼領 域科目課程 | 19. 素養 達成 | 養 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 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 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 | 年段間能交換意見,並兼顧各學 習階段發展。 | 17 | 11 | | Ш. |
| | |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 23 | 5 | | |
| | 20. 持續 進展 |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 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 續進展之現象。 | | 21 | 7 | | |
| 彈性學習課程 | 21. 目標 達成 | 標 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 | 大多數學生展現的學習成果作品 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目標,且 具有持續主動學習之行為表現。 中年級閱讀課介紹科普閱讀、昆 | 21 | 7 | | |
| | | | 蟲、人際互動等主題,多數學生課後主動至圖書館尋找相關圖書閱 讀學習。 | 24 | 4 | | |
| | 22. 持續 進展 |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 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多元且精彩, 學生學習效果良好,具持續進展表 現。 | 23 | 5 | | |
| | 23. 教育 成效 | 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 | 學習成果展展出各年級學生作品,如星座小書、閱讀札記、國語課文心智圖、藝術作品,展現多元、適性學習效果。 | 21 | 7 | | |
| 構 | | | 課程整體上符合學生能力,課程 安排也能激發學生學習興趣,更 能增加學生自信心。 | | | | |



一年級自由研究—自畫像



一年級天文教育-認識星之屋



一年級性平教育-認識身體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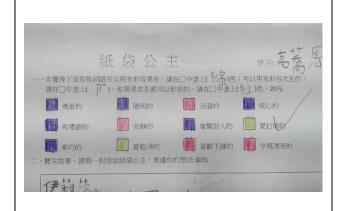
一年級家庭教育—分類高手



二年級校訂統整—種豆



二年級天文教育-星座創意造型





二年級性平教育-紙袋公主

二年級性侵害防治教育—小貓玫瑰





三年級自由研究-認識校園植物

三年級自由研究—拍攝校園植物導覽影片





三年級性平教育-製作灰王子小書

三年級天文教育-認識四季星空





四年級天文教育-認識八大行星

四年級自由研究-分析節慶問卷表單



四年級性侵害防治教育—蝴蝶朵朵



四年級家庭教育一製作朱家故事小書



五年級天文教育-觀測太陽黑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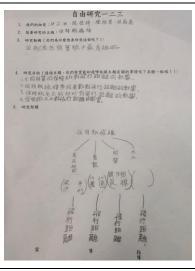
五年級自由研究-認識實驗研究法





五年級閱讀教育-英語閱讀

五年級校訂統整-自治市幹部競選





六年級自由研究-擬定自由研究計畫書

六年級自由研究-自由研究成果發表





六年級閱讀教育—好書介紹

六年級校訂課程—畢業才藝發表初選